

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照顧班報名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「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」及「臺北市國民小學全面推動『課後好安心』課後照顧服務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因應本校學童家庭生活需要，使學生獲得妥善照顧。
- 三、辦理期間：112 年 8 月 30 日（二）至 113 年 1 月 18 日（三）
（若遇補行上班上課日，課後照顧班照常進行）

四、上網報名時間：請於112年6月14日(三)上午9:00至112年6月30日(五)下午5:00止上網報名。

登入[學校首頁]→校園服務-校園活動報名-課後照顧班報名網站或輸入網址

<https://reurl.cc/0pynA1>，登入後報名以學生身份證字號(英文字母大寫)+生日資料(以民國年格式7碼：例：民國100年1月1日→1000101)等各項資料報名。上網報名作業請參考注意事項及流程圖。

※課輔班線上報名注意事項：

(一) 1. 課照班分為A時段(12：30~16：00)、B時段(16：00~17：30)、C時段(17：30~19：00)。

2. 若要參加B時段學生，務必參加A時段；參加C時段學生，務必參加A時段及B時段。

3. 請按學生課照需求報名：如一年級學生要參加每週一的A時段，請在每週一A時段點選；若要參加每週一、週三、週四、週五的A時段，請在每週一、週三、週四、週五A時段各自點選報名；若要參加每週一B時段，請在每週一B時段點選；若要參加每週一、週二、週三、週四、週五的B時段，請在每週一、週二、週三、週四、週五B時段各自點選報名；依此類推……。

綜合以上，若一年級學生要參加每週一到週五的A+B時段，至多要到編號1~9的欄位報名。若對於報名尚有不清楚部分，請聯繫教務處教學組02-23144668轉112呂組長。

(二)開班限制：若報名人數未達開班人數，學校有併班之權限。

五、實施對象、時間與活動內容：

編號	班別	起訖	活動安排	天數	費用		備註
1	每週一 A 時段 (12：30~16：00)	9/4-1/15 共 19 週	以多元活動原則規劃，兼顧家庭作業寫作、團康與體能活動及生活照顧。	19	1,882 元（暫定）	7,825 元	1. 課程內容視任課教師的專長及學生學習狀況而有所調整。 2. 費用以 15 人計算，開班後實際收費依【實際上課人數】為攤分標準，未滿 15 人，仍以 15 人均攤。
2	每週三 A 時段 (12：30~16：00)	8/30-1/17 共 21 週		21	2,080 元（暫定）		
3	每週四 A 時段 (12：30~16：00)	8/31-1/11 共 20 週		20	1,981 元（暫定）		
4	每週五 A 時段 (12：30~16：00)	9/1-1/12 共 19 週		19	1,882 元（暫定）		
5	每週一 B 時段 (16：00~17：30)	9/4-1/15 共 19 週		19	1,448 元（暫定）	7,468 元	
6	每週二 B 時段 (16：00~17：30)	9/5-1/16 共 19 週		19	1,448 元（暫定）		
7	每週三 B 時段 (16：00~17：30)	8/30-1/18 共 21 週		21	1,600 元（暫定）		
8	每週四 B 時段 (16：00~17：30)	8/31-1/11 共 20 週		20	1,524 元（暫定）		
9	每週五 B 時段 (16：00~17：30)	9/1-1/12 共 19 週		19	1,448 元（暫定）		
10	每週一 C 時段 (17：30~19：00)	9/4-1/15 共 19 週		19	1,448 元（暫定）	7,468 元	
11	每週二 C 時段 (17：30~19：00)	9/5-1/16 共 19 週		19	1,448 元（暫定）		
12	每週三 C 時段 (17：30~19：00)	8/30-1/18 共 21 週		21	1,600 元（暫定）		
13	每週四 C 時段 (17：30~19：00)	8/31-1/11 共 20 週		20	1,524 元（暫定）		
14	每週五 C 時段 (17：30~19：00)	9/1-1/12 共 19 週		19	1,448 元（暫定）		



報名網址/網站

六、課程師資：

課後照顧班之授課教師除了聘請本校有意願老師擔任外，外聘師資以具有教師資格之教師為優先。

七、開課標準：

- (一) A 時段與 B 時段：同一年級參加總人數需滿 15 人，始達開課人數，若不足額則依同年段併班上課。
(二) C 時段：如未滿 15 人得轉介至學校附近之幼托機構。

八、收費標準：102 年度起，收費依【實際上課人數】為攤分標準，未滿 15 人，仍以 15 人均攤。本項活動所需費用，由參加學生之家長負擔。

學費減免：中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、原住民以及符合「臺北市教育局安心就學溫馨輔導方案」之學生，應提供證明文件，由學校報請教育局核准後得免收學費。

九、繳費須知：收費方式採繳費單代收方式辦理，報名後課後照顧確定開班的學生，會收到繳費單（三聯單收費），請家長於期限內依繳費方式繳費。繳費後請將收據交給班級導師，收齊後統一交至總務處出納組。開課後，無法轉班。

※退費規定：

1. 若參加學校其他社團，請注意上課時間和本活動是否有相重疊，請儘量擇一報名；
請特別注意：1. 若同時段參加其他校內社團或活動課程，請主動至教務處教學組辦理重複時段退費申請。
2. 若請假無法上課，恕不受理單日退費。
2. 退費標準：
①未逾上課總日數三分之一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②未逾上課總日數三分之二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③超過上課總日數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
3. 退費請攜帶三聯單繳費收據及學生存摺影本(或家長存摺影本+戶口名簿)至教務處教學組辦理。

十、課後照顧班相關規定：

1. 請假方式：為顧及學生安全，請假請於課前以書面方式或家長親自以電話聯絡教務處教學組，聯絡電話：23144668轉112。課後照顧班中途請假需填寫本校臨時外出申請單，請家長至校門口接回學生，以確保學生安全。若有違反規定或影響其他同學學習權益之行為時，經任課老師反應、教務處(書面)通知家長3次以上，則取消參加課後照顧資格(學期結束前轉知學生家長)。
2. 課後照顧班下課時請家長至校門口接回學生，以確保學生安全，勿讓學生於校園中逗留。

十一、本要點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另行公布之。

備註：

課後照顧班報名流程圖

從學校首頁→校園服務-校園活動報名-課後照顧班報名網站，或輸入網址
<https://reurl.cc/0pynAl>



112年6月14日(三)上午9:00至112年6月30日(五)下午5:00止登入系統報名，登入帳號以學生身份證字號(英文字母大寫)+生日資料(以民國年格式7碼，例：民國100年1月1日，請輸入1000101)等各項資料。



進入報名系統，點選課照名稱可瀏覽課照班上課內容及日期，點選 我要報名 可進入該課照班報名。查詢或取消報名，點選 查詢報名或取消報名可進入查詢或取消該課照班報名。

完成報名手續

錄取↓

收費方式採繳費單代收方式辦理，報名後課後照顧確定開班的學生，會收到繳費單（三聯單收費），請家長於期限內依繳費方式繳費。繳費後請將收據交給班級導師，收齊後統一交至總務處出納組。開課後，無法轉班。

